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使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中期報告（「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鉅皓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5
獨立審閱報告	10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1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3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5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6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7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披露之其他資料	26

公司資料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新界沙田火炭
黃竹洋街1-3號
裕昌中心
9樓A-C室

主要生產廠房

中華人民共和國
廣東省
深圳市
寶安區
松崗街道
松崗社區
東風工業區
3、4及5棟

公司網站

www.sunfairw.com.hk
www.irasia.com/listco/hk/fairson

法律顧問

Phillips律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金鐘道89號
力寶中心第一期3506

核數師

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北角英皇道373號
上潤中心21樓D室

股份代號

8132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楊天洪先生(主席)
楊成偉先生
陳天鋼先生

非執行董事

王志勇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顯龍先生
蔡奮冲先生
陳啟和先生

審核委員會

李顯龍先生(主席)
蔡奮冲先生
陳啟和先生

提名委員會

楊天洪先生(主席)
李顯龍先生
蔡奮冲先生

薪酬委員會

蔡奮冲先生(主席)
楊天洪先生
李顯龍先生

公司秘書

張瑞萍小姐

監察主任

楊成偉先生

授權代表

(按創業板上市規則委任)

楊成偉先生
張瑞萍小姐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dan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及過戶代理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合規顧問

華富嘉洛企業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皇后大道中29號
怡安華人行18樓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在二零一二年上半年，本集團繼續執行其發展戰略，以遏制不確定的全球經濟體系影響。但是藉著數據通信市場仍然擴展，提供了本集團良好的機會進而抓住市場。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中期期間」），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營業額約為83,4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去年同期」）約為71,200,000港元）增加約17%，營業額增加主要因為手機電源及數據線之分部營業額及銅線之分部營業額增加。本中期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虧損約6,8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溢利約2,200,000港元），其主要源於(i)應佔70%之銅線業務分部產生經營虧損約7,900,000港元，其從二零一二年九月後期已停止經營業務所以額外發生資產撇帳約2,500,000港元；(ii)由於全球經濟衰退引致市場競爭加劇導致溢利率下跌；及(iii)員工成本增加部份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員工最低工資水平增加。

董事會（「董事會」）不建議支付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業務回顧

本中期期間，本集團營業額的主要產品類別包括(i)家用電器電源線及插座；(ii)手機及醫療控制裝置的電源及數據線；(iii)裸線材及(iv)銅線，其銷售額分別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18%、67%、1%及13%（二零一一年：約35%、61%、4%及0%）。

本中期期間，香港及中國繼續為本集團的主要市場，約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86%（二零一一年：約81%），而餘下約14%（二零一一年：約19%）的營業額則來自其他外國市場，包括美國。

家用電器電源線及插座

本中期期間，家用電器電源線及插座營業額約為15,4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約為25,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38%。該產品類別的營業額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18%（二零一一年：約35%）。

本集團用於家用電器的電源線及插座在很多國家獲得安全批文及／或證書，大部份產品亦達到國際安全11級水平。本集團相信，此等產品的高標準能符合客戶期望及要求，並有利於本集團的長遠業務擴展。

手機及醫療控制裝置的電源及數據線

本中期期間，手機電源及數據線營業額約為46,2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約為32,9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40%。該產品類別的營業額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55%（二零一一年：約46%）。

手機電源及數據線一般用於充電及數據傳輸，及作為所有手機的重要配件。電信設備的巨大需求尤其於中國促使本集團生產不同規格電源及數據線，且該等產品均配有高速USB連接器及數據線，可提高數據傳輸速度及影像輸出質量。所有本集團裝置均符合USB Implementers Forum, Inc.設定的手機設計標準。

本中期期間，醫療控制裝置營業額約為9,7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約為10,8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10%。該產品類別的營業額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12%（二零一一年：約15%）。

醫療控制裝置為主要出口至美國一位客戶的多功能產品。裝置用於以進一步組裝及加工成最終產品（包括枕邊呼叫器、床位控制、床線及電話線，以銷往醫院及診所）。

裸線材

本中期期間，裸線材營業額約為8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約為2,5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68%。該產品類別的營業額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1%（二零一一年：約4%）。裸線材營業額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改變策略側重於配有連接器的綜合產品而非2芯裸線材。本集團亦使用無鹵素及隔音材料生產裸線材，因為該等材料更環保，滿足市場日益變化的需要和要求。

銅線

本中期期間，銅線營業額約為10,6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零港元），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13%。購買銅條並加工為銅線以供出售。因在短期內銅線業務單位達不到經濟規模及已產生重大經營虧損，本集團於本中期期間已精簡其業務而從二零一二年九月後期已停止經營業務。展望將來，本集團將集中於現時業務，及電線及電纜機器組成之新業務。

展望

宏觀經濟的不確定性，預計在二零一三年繼續。考慮到快速增長的電信和智能手機市場，手機製造行業於中國充滿潛力，據估計在二零一二年，來自中國生產之出口手機量將預期達到10億。因此，預期手機配件的需求大幅上升。為了掌握的龐大商機，並提高本集團及其股東的利益，本集團已建立了新的生產廠房，在中國湖南省專注於生產手機電源及數據線。擴大產能進而提高於全球範圍內（包括中國內地市場）之銷售能力。

展望未來，在中國市場的業務預計在未來繼續增長。同時，東南亞智能手機和相關的手機配件市場的迅速發展，在二零一五年的消費量預計將達到1.63億件。本集團將投資於客戶網絡增強在東南亞地區，並預計獲得可觀收益。並於高波動性的股本市場和全球經濟的不確定性，本集團分別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八日及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九日宣佈調整建議使用配售本公司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部份約23,000,000港元，如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六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載，留作本集團的營運資金及用作拓展中國國內及其他海外地區的銷售渠道，特別是東南亞。本集團相信，這樣的客戶和營銷網絡的擴張將有助於提高本集團的盈利能力。

僱員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及香港聘用了763名（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941名）全職僱員。本集團的薪酬政策會作定期審閱，並經參考市場條款、本集團狀況以及個人資質及表現釐定。僱員福利包括醫療計劃、適用於香港僱員的強積金計劃、以及當地市政府為中國僱員設立之中央退休金計劃。本集團亦為僱員提供培訓計劃以使其具備必要的技能及知識，並提供購股權計劃以表彰為本集團作出重大貢獻的僱員。

本中期期間之員工總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21,1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約12,200,000港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債務約為18,2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6,100,000港元）。該等借款乃以港元計值。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8,3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9,9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之比率約為1.33（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34），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約15.1%（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8.7%）。資產負債比率乃按負債淨額除以總資本計算。負債淨額乃按借款總額（包括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所示的「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總資本乃按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所示的「權益」加負債淨額計算。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之資本架構詳情載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3。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之承擔載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4。

面臨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香港及中國經營業務，面臨因多種貨幣風險（主要乃與人民幣（「人民幣」）及美元（「美元」）而產生的外匯風險。為管理因未來商業交易以及已確認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外匯風險，本集團與外部金融機構已訂立外匯遠期合約以減輕該等外匯風險。本集團亦維持港元、美元及人民幣銀行賬戶分別以就該等貨幣計值的交易付款，藉此減輕風險。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下列資產被抵押作為其銀行借款的擔保：

- a) 本集團賬面淨值合共約為6,111,000港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為6,199,000港元）的租賃土地及樓宇；
- b) 本集團賬面淨值合共約為5,51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為5,510,000港元）的銀行存款作抵押；及
- c)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提供的企業擔保。

重大出售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一日，本集團分別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臨時協議已有條件同意出售本集團之租賃土地及樓宇，總代價為6,512,400港元（「出售事項」），其將會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三十日或之前完成。預期於出售事項完成時將產生未經審核估計出售事項收益約為4,902,000港元（於扣除相關費用及稅項前）。出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擬用作償還本集團之銀行借款用以降低其財務成本，及增加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因銅線業務於短期內達不到經濟規模及已產生重大經營虧損，本集團於本中期期間已精簡其業務而從二零一二年九月後期已停止經營業務，所以額外發生資產撤帳約2,500,000港元。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零港元）。

獨立審閱報告



致鈺皓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引言

本行已審閱載列於第11至第25頁之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鈺皓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相關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之報告，必須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及相關條文編製。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之本中期財務資料。本行之責任是根據本行對本中期財務資料之審閱作出結論，並按照經協定之委聘條款向整體公司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用途。本行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本行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之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之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之範圍為小，故本行不保證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之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本行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按照本行之審閱，本行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本行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施連燈

執業證書號碼 P03614

香港，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二日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營業額	2	36,428,829	37,949,594	72,804,157	71,220,176
銷售成本		(28,350,754)	(30,552,839)	(59,105,477)	(58,725,981)
毛利		8,078,075	7,396,755	13,698,680	12,494,195
其他收益／(虧損) —淨額	3	71,779	(439,276)	297,595	(635,912)
銷售費用		(1,173,254)	(1,014,865)	(2,126,943)	(2,247,905)
行政費用		(6,253,638)	(3,108,890)	(12,261,896)	(6,176,571)
經營溢利／(虧損)		722,962	2,833,724	(392,564)	3,433,807
融資收入	4	5,629	2,685	11,262	4,107
融資成本	4	(217,241)	(124,335)	(451,076)	(271,244)
除稅前溢利／(虧損)		511,350	2,712,074	(832,378)	3,166,670
所得稅項費用	5	(317,992)	(707,633)	(451,954)	(793,635)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期內溢利／ (虧損)及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193,358	2,004,441	(1,284,332)	2,373,035
已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及 全面虧損總額	6	(5,918,023)	(144,927)	(7,860,527)	(169,515)
期內(虧損)／溢利及全面 (虧損)／收益總額	7	(5,724,665)	1,859,514	(9,144,859)	2,203,520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港元	二零一一年 港元	二零一二年 港元	二零一一年 港元
	歸屬：			
本公司擁有人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溢利／(虧損) 及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193,358	2,004,441	(1,284,332)	2,373,035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及 全面虧損總額	(4,137,268)	(111,568)	(5,490,871)	(128,780)
(虧損)／溢利及全面(虧損)／ 收益總額歸屬本公司擁有人	(3,943,910)	1,892,873	(6,775,203)	2,244,255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及 全面虧損總額歸屬非控股權益	(1,780,755)	(33,359)	(2,369,656)	(40,735)
	(5,724,665)	1,859,514	(9,144,859)	2,203,520
期內每股(虧損)／盈利歸屬本公司 擁有人(每股港仙列示)	8			
—基本及攤薄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0.03	0.36	(0.23)	0.47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0.75)	(0.02)	(1.00)	(0.03)
來自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0.72)	0.34	(1.23)	0.4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24,640,208	28,008,676
商譽		7,891,161	7,891,16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541,278	2,541,278
其他非流動資產		386,432	650,000
		35,459,079	39,091,115
流動資產			
存貨		20,586,708	21,738,09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47,960,322	56,147,28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839,660	839,660
抵押存款		5,510,417	5,510,2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321,915	19,921,494
		83,219,022	104,156,759
資產總額		118,678,101	143,247,874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13	550,000	550,000
儲備		56,259,207	63,034,410
		56,809,207	63,584,410
非控股權益		(1,534,280)	835,376
權益總額		55,274,927	64,419,786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項負債		973,694	973,694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32,685,798	39,736,598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3,418,266	4,207,422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		1,241,812	1,241,812
即期所得稅項負債		6,912,788	6,576,464
借款		18,170,816	26,092,098
		62,429,480	77,854,394
負債總額		63,403,174	78,828,088
權益及負債總額		118,678,101	143,247,874
流動資產淨值		20,789,542	26,302,365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56,248,621	65,393,480

經董事會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二日批准

楊天洪
董事

楊成偉
董事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歸屬本公司擁有人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股份溢價	法定儲備	其他儲備	兌換儲備	保留盈利	總額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結餘	-	-	2,181,559	-	-	40,315,837	42,497,396	-	42,497,396
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	-	2,244,255	2,244,255	(40,735)	2,203,520
經過配售後之發行股份， 扣除股份發行費用後	550,000	29,530,415	-	-	-	-	30,080,415	-	30,080,415
非控股權益之資本注資	-	-	-	-	-	-	-	4,030	4,030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108,446	-	-	(108,446)	-	-	-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結餘	550,000	29,530,415	2,290,005	-	-	42,451,646	74,822,066	(36,705)	74,785,361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結餘	550,000	29,530,415	2,502,035	(191,847)	200,868	30,992,939	63,584,410	835,376	64,419,786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	(6,775,203)	(6,775,203)	(2,369,656)	(9,144,859)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163,809	-	-	(163,809)	-	-	-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結餘	550,000	29,530,415	2,665,844	(191,847)	200,868	24,053,927	56,809,207	(1,534,280)	55,274,927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港元

港元

經營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950,839)	(12,133,654)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223,363)	(6,061,142)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之現金淨額	(8,425,377)	43,807,39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11,599,579)	25,612,596
於四月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921,494	6,507,341
於九月三十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321,915	32,119,937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第18章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應與二零一二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讀。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一系列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統稱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就其經營有關並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準則而言，採納此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的本集團會計政策，列示及已呈報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惟目前尚未能說明該等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是否對本集團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2. 分部資料

須呈報營運分部的營業額主要來自製造及銷售電源及數據線。管理層評估以下分部的表現：

- 家用電器電源線及插座
- 手機及醫療控制裝置的電源及數據線
- 裸線材
- 銅線（已終止經營業務）

買賣廠房及設備及其他線材的銷售收入並未計入呈報經營分部。該等業務營業額及業績計入「所有其他分部」一欄。

須呈報分部於本中期期間的分部資料如下：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 經營業務	
	家用電器 電源線及 插座 港元	手機及醫療 控制裝置的 電源及 數據線 港元	裸線材 港元	所有 其他分部 港元	銅線 港元	總額 港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15,426,126	55,951,277	17,353,316	660,146	14,599,976	103,990,841
分部內部間收益	-	-	(16,586,708)	-	(3,964,874)	(20,551,582)
分部收益來自外部客戶	15,426,126	55,951,277	766,608	660,146	10,635,102	83,439,259
分部業績	2,470,389	10,840,016	240,800	147,475	(1,659,840)	12,038,840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24,995,862	43,667,856	11,185,985	78,006	-	79,927,709
分部內部間收益	-	-	(8,707,533)	-	-	(8,707,533)
分部收益來自外部客戶	24,995,862	43,667,856	2,478,452	78,006	-	71,220,176
分部業績	4,240,688	7,626,430	624,794	2,283	-	12,494,195

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分部業績與除稅前(虧損)/溢利的調節載列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港元	二零一一年 港元
分部業績	12,038,840	12,494,195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308,827	(635,912)
銷售及行政費用	(20,549,384)	(8,635,118)
經營(虧損)/溢利	(8,201,717)	3,223,165
融資成本－扣除融資收入淨額	(491,188)	(267,137)
除稅前(虧損)/溢利	(8,692,905)	2,956,028

3.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12,194	(486,132)	24,494	(722,85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	-	15,355	-	25,448
雜項收入	59,585	31,501	273,101	61,496
	71,779	(439,276)	297,595	(635,912)
已終止經營業務				
外匯收益·淨額	18,419	-	10,843	-
雜項收入	389	-	389	-
	18,808	-	11,232	-
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總額	90,587	(439,276)	308,827	(635,912)

4. 融資收入及成本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融資成本：				
—銀行借款及貿易應收款項提前付款之利息	217,241	124,335	451,076	271,244
融資收入：				
—短期銀行存款	5,629	2,685	11,262	4,107
已終止經營業務				
融資成本：				
—貿易應收款項提前付款之利息	53,019	-	53,019	-
融資收入：				
—短期銀行存款	461	-	1,645	-
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總額				
融資成本：				
—銀行借款及貿易應收款項提前付款之利息	270,260	124,335	504,095	271,244
融資收入：				
—短期銀行存款	6,090	2,685	12,907	4,107

5. 所得稅項費用

香港利得稅項已依據於本中中期期間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一一年：16.5%）的稅率撥備。中國企業所得稅項於本中中期期間按25%（二零一一年：25%）的稅率撥備。

6. 已終止經營業務

因銅線業務於短期內達不到經濟規模及已產生重大經營虧損，本集團於本中中期期間已精簡其業務而從二零一二年九月後期已停止經營業務。

有關已終止經營之銅線業務於本中中期期間之業績（已包括於綜合溢利或虧損中）載列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港元	二零一一年 港元	二零一二年 港元	二零一一年 港元
營業額	1,345,024	-	10,635,102	-
銷售成本	(2,098,035)	-	(12,294,942)	-
毛損	(753,011)	-	(1,659,840)	-
其他收益—淨額	18,808	-	11,232	-
銷售費用	(25,495)	-	(118,763)	-
行政費用	(5,105,767)	(186,054)	(6,041,782)	(210,642)
經營虧損	(5,865,465)	(186,054)	(7,809,153)	(210,642)
融資收入	461	-	1,645	-
融資成本	(53,019)	-	(53,019)	-
除稅前虧損	(5,918,023)	(186,054)	(7,860,527)	(210,642)
所得稅項費用	-	41,127	-	41,127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	(5,918,023)	(144,927)	(7,860,527)	(169,515)

7. 期內（虧損）／溢利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經扣除／（計入）下列項目後達致的期內（虧損）／溢利：				
持續經營業務				
折舊	1,518,609	1,167,134	2,964,381	2,283,849
商譽減值	-	-	-	3,243,5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溢利	(12,663)	-	(12,663)	-
有關工廠之經營租賃付款	520,290	494,910	1,040,580	989,820
僱員福利費用－包括董事酬金	8,809,815	5,787,726	19,448,456	11,783,640
已終止經營業務				
折舊	474,274	90,138	1,015,539	90,13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900,859	-	1,900,859	-
有關工廠之經營租賃付款	295,200	234,000	590,400	234,000
僱員福利費用－包括董事酬金	444,674	385,868	1,652,403	385,868
壞賬撇帳	1,978,608	-	1,978,608	-

8. 每股（虧損）／盈利

(a) 基本

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應佔的未經審核（虧損）／溢利為(3,943,910)港元（二零一一年：1,892,873港元）及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550,000,000股（二零一一年：550,000,000股）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應佔的未經審核（虧損）／溢利為(6,775,203)港元（二零一一年：2,244,255港元）及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550,000,000股（二零一一年：506,721,311股）計算。

持續經營業務－基本

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應佔的未經審核溢利為193,358港元（二零一一年：2,004,441港元）及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550,000,000股（二零一一年：550,000,000股）計算。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應佔的未經審核（虧損）／溢利為(1,284,332)港元（二零一一年：2,373,035港元）及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550,000,000股（二零一一年：506,721,311股）計算。

已終止經營業務－基本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應佔的未經審核虧損為4,137,268港元（二零一一年：111,568港元）及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550,000,000股（二零一一年：550,000,000股）計算。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應佔的未經審核虧損為5,490,871港元（二零一一年：128,780港元）及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550,000,000股（二零一一年：506,721,311股）計算。

(b) 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攤薄

由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概無任何具攤薄潛力之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二零一一年：無）。

9.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本中期間的中期股息（二零一一年：無）。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中期間內，本集團購入約3,618,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約5,154,000港元）之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之銅線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其賬面淨值合共約2,934,000港元。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貿易應收款項46,006,630港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52,924,271港元）。

本集團大部分銷售的信貸期最長為月份結束後120日。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貿易應收款項約為9,985,000港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為13,278,000港元）已逾期但並無減值。該等款項涉及並無近期違約歷史的若干獨立客戶。該等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元
未逾期	36,021,860	39,645,776
逾期1至30日	8,240,518	11,046,231
逾期31至60日	74,263	1,673,071
逾期61至90日	1,600,796	35,856
逾期91至120日	—	523,337
逾期181至365日	69,193	—
已逾期但並無減值	9,984,770	13,278,495
	46,006,630	52,924,271

已逾期但並無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涉及與本集團擁有良好往績記錄或信貸質素穩健的客戶。根據過往經驗及對所有重大未償還貿易應收款項進行的定期信貸風險評估，管理層相信，並無必要就該等餘額作出減值撥備，因為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已收到一些期票，所以該等餘額仍被視為可悉數收回。於期末，最高信貸風險為上述各類應收款項的賬面值。本集團並無就該等餘額持有任何抵押品。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供應商授予的付款期限主要為相關採購月份結束後30至120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18,817,624	22,744,199
其他應付款項	8,523,389	8,955,483
已收按金	240,000	813,737
應計費用	5,104,785	7,223,179
	32,685,798	39,736,598

根據到期日進行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元
未逾期	12,241,337	16,500,860
逾期1至30日	4,118,546	6,122,196
逾期31至60日	2,440,413	84,859
逾期61至90日	8,328	30,204
逾期91至180日	9,000	6,080
	18,817,624	22,744,199

13. 股本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元
法定： 1,000,000,000股（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普通股	1,000,000	1,000,000
已發行及已繳足： 550,000,000股（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5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普通股	550,000	550,000

14. 承擔

(a) 租賃承諾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本集團須就有關中國廠房支付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元
—一年內	3,027,672	4,127,073
—第二至第五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3,682,016	9,586,556
—超過第五年	—	344,400
	6,709,688	14,058,029

(b)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就已訂約但並無撥備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承擔約為426,000港元（未經審核）（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為380,000港元（經審核））。

15. 關連方交易

組成本集團的公司內部間的交易已於對銷，且並不被披露。本集團與其他關連方之間的交易詳情披露如下。

本集團擁有下列與關連方的主要交易：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港元	二零一一年 港元
董事酬金	1,094,000	1,066,000

本集團與一名關連方的結存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元
應付一名關連方款項： —楊天洪先生(附註)	3,418,266	4,207,422

附註：結餘是於啟動銅線業務時一名董事代本集團支付之款項。

應付一名關連方的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與一名關連方的結餘以人民幣列值。

16. 報告期間後事項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一日，本集團分別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臨時協議已有條件同意出售本集團之租賃土地及樓宇，總代價為6,512,400港元(「出售事項」)，其將會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三十日或之前完成。預期於出售事項完成時將產生未經審核估計出售事項收益約為4,902,000港元(於扣除相關費用及稅項前)。出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擬用作償還本集團之銀行借款用以降低其財務成本，及增加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17.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18.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之核准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二日獲董事會核准並授權發行。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披露之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於實行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保護股東權益以及提升其企業價值。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基於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所載的原則、守則條文及若干建議最佳常規（「企業管治守則」）。

本中中期間內，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惟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2.1條除外。該條文列明，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位應於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兼任。

董事會認為，主席對本集團業務經營具有深刻了解及豐富的專長，可令其迅速作出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的合適決定。此偏離的其他理由載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五日刊發的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內的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的規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操守守則（「規定買賣準則」）。本公司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已確認全體董事於本中中期間符合規定買賣準則。

競爭權益

於本中中期間內，董事、本公司之合規顧問和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於本集團業務以外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構成競爭，或以前或現在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中，直接或間接擁有權益。

董事於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載入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所載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i) 於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股權的 概約百分比
楊天洪先生	全權信託的財產授予人（附註）	385,000,000	70%
楊成偉先生	信託的受益人（附註）	385,000,000	70%

(ii) 所持本公司相聯法團的權益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證券數目	佔本公司 股權的 概約百分比
楊天洪先生	Race Champion Holdings Limited	全權信託的財產授予人（附註）	兩股	100%
楊成偉先生	Race Champion Holdings Limited	信託的受益人（附註）	兩股	100%

附註：

Fairson Holdings (BVI) Limited乃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70%權益的控股公司，被視作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的相聯法團。Fairson Holdings (BVI)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Race Champion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而Race Champion Holdings Limited則由TMF Trustees Singapore Limited（前稱為Equity Trust (Singapore) Ltd.），The Race Champion Trust的受託人，全資擁有。The Race Champion Trust乃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由楊天洪先生（作為財產授予人）及TMF Trustees Singapore Limited作為受託人成立的全權信託。楊成偉先生為The Race Champion Trust的受益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楊天洪先生（作為The Race Champion Trust的財產授予人）及楊成偉先生（作為The Race Champion Trust的受益人）被視為於Fairson Holdings (BVI) Limited所持有的385,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述披露外，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並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被假設或視為擁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載入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所載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據董事所知，下列實體或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或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擁有股份及本公司相關股份5%或以上的權益及淡倉須向本公司披露：

於股份之好倉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股權的 概約百分比
TMF Trustees Singapore Limited	受託人	385,000,000	70%
Race Champion Holdings Limited	控制公司之權益	385,000,000	70%
Fairson Holdings (BVI) Limited	登記擁有人	385,000,000	70%
CNI Capital Ltd	實質擁有人	28,890,000	5.25%

附註：

該等股份以Fairson Holdings (BVI) Limited的名義登記及由其實質擁有。Fairson Holdings (BVI)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Race Champion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而Race Champion Holdings Limited則由TMF Trustees Singapore Limited (The Race Champion Trust的受託人)全資擁有。The Race Champion Trust乃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由楊天洪先生（作為財產授予人）及TMF Trustees Singapore Limited作為受託人成立的全權信託。楊成偉先生為The Race Champion Trust的受益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楊天洪先生（作為The Race Champion Trust的財產授予人）及楊成偉先生（作為The Race Champion Trust的受益人）被視為於Fairson Holdings (BVI) Limited所持有的385,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一項根據唯一股東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七日通過決議案而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該計劃的目的在於讓本集團吸引、挽留及激勵優秀的參與者，促進本集團日後發展及擴展。該計劃可鼓勵參與者盡力為本集團達成目標，讓參與者分享本集團因其努力及貢獻而取得的成果。

該計劃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七日生效，除非獲取消或修訂，否則該計劃將由獲採納日期起計十年內有效。該計劃條款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3章之條文規定。

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並沒有授出任何購股權予該計劃之參與者，亦無按該計劃授出而仍然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其他人士的權益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據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概無上文載列其權益之人士（並非董事及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記錄之登記權益或淡倉。

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八日，本公司按每股0.30港元的價格配售165,000,000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普通股於創業板上市，本公司發行新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本公司已付相關的包銷及發行費用）約為29,600,000港元（「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與招股章程計劃的用途相比較，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的動用詳情如下：

	招股章程 列明的 擬動用所得 款項總額 港幣千元	直至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止 擬動用所得 款項 港幣千元	直至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止 實際動用所得 款項 港幣千元
建造新生產廠房及提高生產使用率（附註）	23,000	-	-
產品開發	3,000	3,000	3,000
擴大市場佔用額	2,000	1,800	1,462
小計	28,000	4,800	4,462
營運資金（附註）	1,600	24,600	20,000
總額	29,600	29,400	24,462

附註：為增加本集團的財務靈活性並以更好地利用本集團的財務資源，於不確定的財務及經濟環境中作準備，本集團分別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八日及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九日宣佈調整建議使用配售本公司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合共約23,000,000港元，如招股章程所載，留作本集團的營運資金及用作拓展中國國內及其他海外地區的銷售渠道，特別是東南亞。本集團相信，這樣的客戶和營銷網絡的擴張將有助於提高本集團的盈利能力。

業務計劃與實際業務進展的比較

下文乃招股章程所載的本集團業務計劃與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的實際業務進展的比較。

招股章程所載

截至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的業務計劃

截至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的實際業務進展

1. 興建新生產廠房及提高生產使用率

- | | |
|---------------------------|---|
| — 申請高新技術企業資質 | 本集團於本中期期間已申請高新技術企業資質及將會於二零一二年底或之前有結果 |
| — 就微型HDMI數據線建立產品開發 | 本集團於本中期期間對於微型HDMI數據線已進行可行性研究工作及決定停止產品開發，因於強烈市場勁爭性下對於本集團輕微利潤性 |
| — 確定新生產廠房選址 |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已訂立一份租賃協議，而非興建其本身的生產廠房，以租用一座於中國湖南省的生產廠房，此舉將可大幅降低本集團於有關興建的資本承擔方面的財務負擔 |
| — 自保與租賃生產廠房及將醫療控制裝置組裝業務搬遷 | 本集團決定使用現時自有物業生產醫療控制裝置組裝業務降低本集團成本 |

2. 開發、生產及銷售新產品

- 開發傳輸速度更高的微型USB電源及數據線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年度期間已開發及生產不同規格手機電源及數據線，且該等產品均配有微型A USB及微型B USB連接器，可提高數據傳輸速度及影像輸出質量
- 就微型HDMI數據線建立產品開發
本集團於本中中期間對於微型HDMI數據線已進行可行性研究工作及決定停止產品開發，因於強烈市場勁爭性下對於本集團輕微利潤性

3. 擴展客戶群及銷售網絡

- 拓展手機相關產品銷售部門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年度期間已拓展手機相關產品銷售部門
- 發展其他手機品牌
本集團繼續發展其他手機品牌迎合市場需求及勁爭
- 開始微型HDMI數據線及微型USB電源及數據線的市場推廣及銷售
因微型HDMI數據線已停止產品開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年度期間已開始微型USB電源及數據線的市場推廣及銷售
- 參與中國及香港的貿易展銷及展覽會
本集團有參與東南亞之貿易展銷及展覽會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七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備有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至5.29條的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中中期間的半年業績。此外，本集團之外聘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合規顧問之權益

據本公司合規顧問華富嘉洛企業融資有限公司（「華富嘉洛」）所知會，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華富嘉洛及其任何董事、僱員或聯繫人士（如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A.32條所述）概無於本公司證券中擁有任何權益，亦無任何權利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公司的證券。根據華富嘉洛與本公司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五月六日的合規顧問協議，華富嘉洛已收取及將會收取擔任為本公司合規顧問的費用。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中期期間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楊天洪

香港，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二日

於本報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楊天洪先生、楊成偉先生及陳天鋼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志勇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顯龍先生、蔡奮冲先生及陳啟和先生。